

在建构公共空间中寻求政治认同

——鲍曼公共空间理论的视角

刘云虹

内容提要 公共空间(领域)作为国家政治权力领域与市民私人领域之间的中间地带,以公共交往和理性批判为内容,为国家政治认同提供合法性支持。鲍曼以全球化为背景,对“流动的现时代”(后现代时期)公共空间的衰落进行了深入地分析,提出了引入“基本收入制度”、倡导“为了他者”的道德两条途径建构公共空间,重构政治认同的平台,寻求政治认同,实现社会团结。鲍曼的公共空间理论对于正在走向现代性的中国如何建构公共空间、寻求政治认同具有重要的启示。

关键词 公共空间 政治认同 社会团结

公共空间(领域)作为国家政治权力领域与市民私人领域之间的中间地带,通过公共交往和理性批判,一方面促进了社会整合和群体的认同,另一方面为国家提供了政治认同与合法性支持。但是,20世纪初以来,随着现代性的展开,在国家权力的干预和商业化原则的侵蚀下,公共空间(领域)发生了转型,演变成了权力和资本的话语工具,失去了其应有的公共理性批判的本质。公共空间的衰落引发了政治认同和国家统治合法性的危机。鲍曼以全球化为背景,对“流动的现时代”(后现代时期)的“公共空间的私人化”进行了深入地分析,提出了引入“基本收入制度”、倡导“为了他者”的道德以重构公共空间,在重构公共空间中寻求政治认同,实现社会团结。鲍曼的公共空间理论是在西方后现代社会语境下展开的,而今天的中国正在进行着全球化背景下的现代化运动,前现代性、现代性和后现代性多种因素

交织存在,公共空间和政治系统的政治认同具有独特的历史和现状。尽管如此,鲍曼的公共空间理论对于当下中国公共空间和政治认同的建构仍具有重要的启示。

公共空间与政治认同的解读

鲍曼是从历史的维度对公共空间展开探讨的。‘私人领域与公共领域的区分起源于古代;可上溯至希腊的 *oikos*(家庭)与 *ecclesia*(政治场所)之区分,有关城邦(*polis*)成员的事务在政治场所中予以处理与解决。但在 *oikos* 与 *ecclesia* 之间,希腊人还设置了一个领域,即两者之间进行交往的领域;这一领域的主要作用不是将私人与公共相区分,不是严守各自领域的完整性,而是确保在这两者之间通畅与频繁的交往。这第三个领域,亦是一个中介领域,就是 *agora*(卡斯特里迪斯称之为“私人/公共”领域),它将两端连接,使之

结合。它的作用对维持一个建立在其成员的真正自律基础之上的真正自律的城邦而言,是至关重要的。没有这一领域,无论城邦,还是其成员,都不可能获得(更不用说保持)决定公共之善的意义以及如何来获得它的自由。”^①

从鲍曼对公共空间的表述中可以看出,其公共空间的内涵与哈贝马斯的公共领域是相同的。是一个介于国家和社会之间的公共空间,是一个向所有人开放,由交往和对话组成,旨在形成公众舆论,体现公共精神,以大众传媒和社团活动为主要运作工具的社会交往和文化批判空间,是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良性互动的平台和机制。所以,公共空间应包含理性批判、公开开放、自由商谈、多元共存、平等自治、普遍利益等价值内容,其突出的特点在于理性的批判,通过批判形成公众认可的作为讨论依据的价值尺度,并形成真诚坦率能够展开商讨的交往氛围,由此对公共事务作出独立于政治领域之外的理性判断。

关于政治认同,学者们有不同的界定。本文更倾向于认为“政治认同是社会成员对一定政治体系、政治运作的同向性(或一致性、肯定性)的情感、态度和相应的政治行为的总和。它既是主体对一定的政治对象进行认知、趋同的过程,也是对一定政治体系提供政治行为支持的过程。认同主体基于一定的利益和价值需要而发生的主动的、有意识的、有选择的活动,是认同主体进行一定政治意识和政治诉求的实践过程。”^②政治认同的实质是人们对政治体系的认可、信任、支持和服从,人们对政治体制、政策方针、政治理念的认同有助于社会成员树立起共同目标,有助于政治系统获得统治的正当性、合法性,使政策方针得到支持、贯彻和落实,政治认同是一个国家和社会最重要的心理聚合力和纽带,是政治稳定、社会和谐发展的前提和标尺,是民族国家建构的核心环节。

公共空间的衰落

哈贝马斯认为,从19世纪末开始,由于国家权力对社会的干预,导致社会国家化;商业化原则对公共领域的侵蚀,使公共领域失去了其公共性和理性批判的性质,而“重新封建化”了,结果是导致现代社会的“政治冷漠症”,政治认同问题产生并导致政治合法性危机。

与哈贝马斯不同,鲍曼认为,公共空间在现代轮番受到两方面的攻击:在固定的现代性阶段,它受到的是来自极权主义的攻击,这使公共空间几乎完全被政治力量取代;而在流动的现代性阶段,由于政治力量的削弱,“入侵者来自于另一面。入侵的部队在私人一边的断层线上——不同于由立法及执法的国家所代表的‘公共’。”^③他认为,随着经济全球化的不断展开,人类进入了流动的现代性时代,全球经济的基础结构正越来越脱离世界政治结构,而且正在超出世界政治结构的边界。“作为一种影响,民族国家认同建设的潜力遭受毁灭性冲击。”在这样的情形下,国家要求“个体必须依靠自己,只能依靠自己的资源,维持个人收支平衡,”“这被认为不仅必需,而且是个体义不容辞的责任。”^④社会变成了个体化的社会,个体生活的不可靠性、不安全性、不确定性导致了人们对公共事务的冷漠,公共空间的衰落。人们“不再关心有关善之社会的视野,以追逐个人满足的自由来取代对公共利益的忧虑,”^⑤公共空间和公共利益都受到人们的冷落。与此同时,公共空间的私人化现象却日益严重,“对于个体来说,公共空间就和一个私人焦虑被投射于其上的巨大屏幕差不多,它不断地私人化,……公共空间是一个公开承认个体秘密和个人隐私的地方。”^⑥

公共空间是达成政治认同的平台和途径

鲍曼十分重视公共空间对于形成政治认同、实现社会团结的重要作用。他指出“‘私人/公共’空间是人类团结与共同事业之认同的萌芽与结果的惟一空间。”^⑦

首先,利益实现是政治认同的动力机制,公共空间是各方利益之表达与沟通、公共利益形成之渠道。马克思指出“人们奋斗所争取的一切都同他们的利益有关。”^⑧利益是社会成员政治行为的最基本动因。伊斯顿认为一个政权满足其成员社会利益的程度是人们政治认同的基础和出发点,任何政治统治的认同必然以其对公共利益的维护和民众个人利益的满足为基础。由于社会个体之间、社会个体与社会群体之间、社会群体之间的利益差异,其间必然产生矛盾与冲突;由于社会个体、群体、国家之间既有共同的、普遍的利益,又

有其个别的、特殊的利益,因此,不同的利益之间需要进行沟通和协调,在尊重和努力实现各个特殊利益的基础上,使各个社会个体和社会群体互依共存、互惠互利,并在此基础上促使人们认同、追求和维护共同的利益。只有在公共空间中,各方利益才能得到表达、沟通与交流,在相互的沟通与交流中达成相互妥协,实现各方利益的最大化,进而生成为公共利益,在利益实现中形成政治认同。

其次,政治参与是政治认同的实践机制,公共空间是公民政治参与的空间。政治参与是公民通过一定的方式影响公共政治生活的政治行为,是社会成员对政治体系进行政治认同的实践过程。“政治参与是社会成员与政治体系政治关联的重要环节,是政治体系获取政治认同的主要途径和形式。”^⑨政治参与能够使人融入政治生活中,避免个人对政治的疏离感。同时也“提升了单个公民的‘属于’他们自己的社会的归属感。”“这种参与经历使个人与他所在的社会连接起来,使得社会成为一个真正的共同体。”^⑩所以,鲍曼认为,只有重建公共空间才能避免“作为集体行动之目标与动机的‘善之社会’的凋零与枯萎”,^⑪建立自由与安全相统一的真正的共同体。同时,个人在参与的过程中,通过与他人的联合或博弈,不但提升了自己的政治行动力,也培养了公共意识和公共责任感,这种公共意识和公共责任感是政治系统获得政治认同,实现社会团结的重要资源,因为如果个人心中只有个人利益,而缺乏对他人和公共事务的责任感,人与人之间只有冷漠,那么,社会只是由“原子化”的个人组成的一盘散沙,也就谈不上政治认同和社会团结了。公民的政治参与正是在公共空间中进行的,公共空间是公民参与公共政治生活,与国家进行互动的空间,也是促进政治认同、实现社会团结的重要场域。

再次,政治共识是政治认同的意识基础,公共空间为达成政治共识提供了平台。在社会政治生活中,政治共识是基于一定的利益共性而形成的共同的政治意识和政治价值,这种心理、意识层面的共同认识或倾向是形成共同的态度和行为的基础,是形成政治认同的意识基础。在鲍曼看来,公共空间具有一个重要的功能,就是“唤回那些被放逐的信念,诸如公共之善、善之社会、平等、正义等等”^⑫,这些包含和体现着人类政治关系中符合

理性、符合各方利益相对最大化等属性,对人类社会而言具有普适性的政治价值。正是在公共空间中,公民通过理性的交往、沟通,在互动中达成政治共识,实现政治认同。

最后,公民文化是政治认同的社会文化基础,公共空间是孕育公民文化的重要场域。从本质上说,“公民文化所要求的,是一种个人能最终产生共同的政治认同感的过程。这是与其公民伙伴之间的一种认同,也是包含着对政治系统的,共同情感信仰的一种认同。”^⑬这种认同感的传递是在工作场合和政治系统自身之外进行的,即在公共空间中进行的。现代国家权力的合法性只能建立在民主参与、理性共识的基础上,而公共领域正是这种民主参与、理性共识得以形成的重要场域。人们通过团体代表、新闻出版和广播电视等传媒和组织,形成民主开放的“公共意见”,实现对国家权力的民主监督,使得公民能够形成监督权力、保障权利、权利平衡、权利义务一致等现代公民文化心理、价值判断和行为模式。公共空间构成了孕育公民文化的重要平台,从而为政治认同提供文化保障。

重构公共空间以实现社会团结

正是由于公共空间对政治认同和社会团结的重要意义,鲍曼认为,“目前摆上议事日程的任务就是要通过 *agora* 夺回 *ecclesia*。”^⑭那么,如何重建公共空间呢?哈贝马斯提出通过交往理性摆脱“生活世界的殖民化”,重建自主的公共领域。鲍曼更立足于从国家与社会两个方面来解决。他认为“要使 *agora* 适合于自律之个体与自律之社会,需要同时阻止其私有化与非政治化的趋势,需要重建从私人性到公共性的转化过程。”^⑮为此,他提出了基本收入制度和“对他者负责”的道德重建两条途径。

在鲍曼看来,当代绝大多数人生活世界的不稳定性,是“私人/公共”空间日益被侵蚀之终极根源,也是当今政治认同危机之根源,也是“善之社会”的凋零与枯萎之终极根源。因此,需要引入“基本收入”制度来解除人们尤其是穷人生活的不稳定性。“基本收入”是托马斯·潘恩率先提出的概念,指独立于工作成就与出售劳动力之外的所得,是由政治共同体向所有成员无条件支

付的一项收入。主要蕴意在于把基本收入看作是每个人应该享有的基本权利,以区别于人们所从事的以出卖劳动力为生的工作。因为能否有工作是有条件的,如果把基本收入和工作收入相混同,那势必导致那些工作不稳定、失去工作或失去工作能力的人面临生存危机。

在托马斯·潘恩之后,“基本收入”的理论得到了众多理论家的探讨。在鲍曼看来,这些论证当然是必要的且很有意义。基本的生活保障是我们对他者命运和福祉应承担的根本责任,是国家对公民应负有的保护义务,是政治权力运用和政策实施的正当性理据所在。但是,更重要的是“支持对基本生计无条件进行社会保障的决定性论证,在于它的政治意义或对政体之重要性。”^⑩随着经济全球化的不断深入,资本日益脱离民族国家的控制和管理而成为全球权力,民族国家面对全球化的压力,把迎合资本作为其理性的选择甚至是最大的“政治”,从而牺牲了绝大多数人生存的确定性,致使运用和实现公民权的前提条件得以丧失。个体生存呈现出不可靠性、不安全性、不确定性。这种困境不能希冀依靠个体单一的力量来解除,惟有政治行为才是实现从个人困境到公共问题的唯一途径。因此,在鲍曼看来,要改变现状,必须重建公共空间和共和政治,而其前提就是要引入基本收入制度以保证每一个社会成员能够获得独立和自治,这是成熟的公民权与共和复兴的必要条件。

首先,基本收入制度能够成就自主的个体,使个体重新回到公民,使已经衰落的“私人/公共”空间得以复兴。在当今这种充满焦虑和恐惧的时代,公民权得以恢复并展现生机的一项先决条件是使人们免于生存恐惧,获得安定和自信心,只有引入这一制度才能从根本上解决当代共和政治和公民权衰落的问题。因为“人类最贫困的部分若不能从他们的贫困中得到解放,人类社会便不能从他们周遭的恐惧与他们的无能中解放出来。”^⑪作为一种对风险与损害的防范,它可以降低甚至消除人们的不确定感,使那些个体化的人尤其是穷人重新具有公民资格,关注并努力提升自我意识、理解力和责任感,进而成为政治共同体平等、自主的参与者。换言之,基本收入促使了公民权的恢复,从而使法律意义上的个体成为实际意义

上的公民。所以,尽管基本收入制度或许并不能立竿见影地解决和成功地根除所有的生存不可靠性,但是,“它的至关重要的作用表现在对失去了的‘私人/公共’空间的复兴,表现在填补目前‘私人/公共’空间的真空。”^⑫

其次,基本收入制度能够促进社会团结。基本收入“将再次提出社会生活之伦理标准:以共享原则取代竞争原则。它将把权利原则建基于使人具有成为公民之品质”,“它会彻底改变政策的性质,使政策从法律与秩序的实施机制,从救火队式的危机管理,转变成公共福利与公共舞台,个体与集团之利益在这个舞台上重新铸造为与所有公民有关的公共议题。政策不再仅仅具有减缓分裂、阻碍冲突的作用,而且成为了团结的温床。”^⑬通过基本收入制度,社会成为所有公民共同的财富,提升了社会对于公民的保护能力,它将人们从生存的忧虑中释放出来,恢复了私人关注与公共议题之间的联系,所以,它是“成熟的公民权利与共和复兴的必要条件,公民权与共和只有在自信的、免于生存之恐惧的、无忧无虑的人民之中方能被想像。”^⑭

尽管基本收入仍然无法解决消费社会的一些重要问题,如地球资源的匮乏和根本上有限的问题,但鲍曼认为,基本收入还是提高了解决这些问题的概率,因为唯有卸下“活着,还是不活”这个问题的重负,价值与愿望这样的问题才能被公众所思考并出现在实践中。基本收入的目的是使公民能自由讨论他们所喜欢的生活模式并实践这种模式。所以,它不仅不会减少个体自由,而且还会增加个体自由,因为基本收入“从自由的甜蜜糕饼中驱散了不可靠性这一令人讨厌的苍蝇”。^⑮它确保了每个个体能真正地进入“良善社会”的讨论和实践,使每一个人都能真正地在 *agora* 中发挥作用,为复兴共和,实现社会团结作出贡献。

鲍曼认为,公共空间的衰落还在于公共道德的衰落,重建公共空间,建立个体自律和社会自律和谐的真正的共同体,需要倡导“为了他者”的道德。人类内在的道德本能推动人的道德责任的产生,使“我”对“他者”产生责任感,这种本能、良知只是指向“我”,只要求“我”这个道德主体为“他者”做出不求回报的付出。“采取道德立场意味着为他者承担道德责任”,“意味着与他者相依

(不仅是相伴或甚至相处),并且这种相依是无条件的(那就是说,如果这种相依是道德性的,而非契约性的)——它不依赖于这个他者是谁或者做了什么;他/她是否值得我关心并且他/她是否会作出同样性质的报答。”^②道德内在本质上就是不对称的,一个人对他者的行为,目的不是求回报,不是社会契约或者义务,而是一种面对他者的存在而产生的非理性的道德回应,一种真正的道德,应该是“为了他者”的道德。“为了他者”的道德的最终归宿是个体与社会的自治和团结,“只有这种责任使公民成为某种基础,在此基础上,一个有足够的资源和思想来应对目前的挑战的人类社会才能可信地建立起来。”^③鲍曼从共和政治的视角对道德责任的强调实质是对公共责任的强调,而公共责任意识是公共领域中必需的公民意识之一。只有个体从仅仅关注自身消费欲望的狭隘领域转向关心他人、重视公共生活和公共空间,主动为他人承担起责任的时候,个体之间才会联系起来,个体才能转向公民,公共空间才能重建,共和才能复兴,整个社会的团结才能实现。

鲍曼公共空间理论对中国的启示

如果我们抛开公共空间的西方语境,以公共空间的精神品质——公共沟通、理性批判的公众舆论而言,19世纪末,中国公共空间以其独特的风格和面貌悄然出现了,主要有两大类:一类是以学校、报纸和学会为代表,近代中国的新型士大夫和知识分子以救国为主旨,进行批判性的公众舆论;另一类是以会馆(公所)、慈善机构和商会为代表,地方士绅和地方精英在地方事务中扮演重要角色。^④许纪霖认为,近代中国的公共领域从一开始就是以救亡和变革这些政治内容作为建构的起点,在风格上带有政论式的急峻,表现出与欧洲不一样的类型和形态。五四运动期间,以上海为中心的公众舆论如《申报》、《新闻报》、《东方杂志》等扮演了相当重要的角色,各种学会、讲坛、集会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各种言论、出版有了一定的自由,公共空间呈现出蓬勃向上的发展势头。到20世纪40年代中期,由于国民党的高压统治,公共空间渐被挤压,最终走向衰落。建国后,由于社会被高度国家化,社会生活中公众聚会的场所和机构成了意识形态一元化的场域,国家干预社

会的一切活动,中国社会的公共空间到了窒息的境地。改革开放之后,国家的部分权力归还于社会,一个具有中国特色的市民社会初见端倪,公众的舆论开始出现并受到政府的重视,公共空间开始萌生。随着大众传播时代的到来,特别是网络媒体的迅猛发展,形成了一个“无政府”性的虚拟空间,一个公众自由对话、批判反思、并为公共政策提供合法性的重要平台。通过BBS、网络论坛、博客等虚拟“社区”而形成新兴的公共空间,能有效地抗拒政治权力的肆意干预和政治原则的扩张泛化,并拉动报刊、出版、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走向多元开放,倡导批判反思的公共参与,从而恢复公共空间的应有功能。网络正在从公众讨论公共事务的平台向政府公共决策的平台转换,政治活动、公共决策直接影响着公共舆论的兴奋点,而公共舆论的反应和诉求也直接制约着政治活动和公共决策,公共空间就与政治体系形成了一种共振效应,并呈现日益增强的趋势。

但是,我们也应看到,当代中国的公共空间也面临着诸多的困境。首先,公共空间仍然受到国家政治力量的干预和操控。现有体制下的国家和社会并没有也不可能完全分离,媒介的批判性、监督性和自由性的空间相对有限。其次,日益严重的社会分化限制了公共空间的扩展。中国正处于急剧的社会转型期,社会分化日益严重,收入分配差距的日益扩大使一部分人被排斥在社会结构之外,弱势群体几乎变成跟社会再生产系统无关的边缘人或多余的人。马丁·李普塞特指出“生活在贫困线上的公民相对较少的社会,才能出现这样一种局面:大批民众理智地参与政治,培养必须的自我约束,以避免盲从不负责任煽动的呼吁。一个分化成大多数贫困民众和少数显贵的社会,要么导致寡头统治(少数上层分子的独裁统治),要么导致暴政(有民众为基础的独裁统治)。”^⑤再次,社会的个体化现象对公共空间建构产生了消极影响。当前,中国正处于全球化背景下的现代化高速发展和复杂的社会转型期,中国的现代化因自身传统与西方社会的影响,呈现出更鲜明的复杂性:前现代性、现代性和后现代性因素并存交织。中国既要进行现代性的建设(现代性在当代中国仍然是一个未竟的事业),也面临着现代性带来的困境:既苦于“现代性”的“不足”,也苦

于“现代性”的“过度”。改革开放后,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政府大规模地从关系民众福利的就业、住房、教育和医疗等领域中退出,社会个体失去了昔日的庇护;转型期社会的剧烈变动与分化,人们生活的不安全感、不确定感、不稳定感也在加剧。中国虽未进入个体化社会,但是,社会个体也常常不得不独自面对生活的压力和现代性所带来的种种风险。在这样的情况下,伴随着个人主义和消费主义的影响,社会个体就会关心、追求个体权利而对社会公益、公民责任产生冷漠,“没有对集体共同命运及社会整体目标的信念,个体只能依靠自己,为自己的人生目标寻求意义。”^{②①}同时,伴随着个体的心理焦虑与恐慌,个体在社会活动中逐渐失去了自我认同感,从而导致他们尝试通过消费活动,在消费社会中获得满足,将消费变成个体自我表达与认同的主要形式,而他们的伦理与道德的原有功能却在逐渐丧失殆尽。伦理与道德失范,实际上表明个体成员在回避“为了他者”的责任,对社会事务与社会建设丧失了兴趣,没有承担其应有的道德职责。“个体从政治公民转变为市场消费者。”^{②②}最后,商业化因素也严重地侵蚀着公共空间。以网络公共空间而言,网络舆论开始为牟利服务,掩盖民众的真实诉求,误导民众的关注视野,导致真实的声音被压制;被人为控制的搜索引擎导致了网络公共领域中主题话语为强者控制;职业化“网络推手”或者“网络打手”干扰真实共识达成,被“炮制”的失真舆论失去了真实性;资本逻辑下的网络娱乐狂欢开始消解公共性,网络新闻、网络文化越来越趋向肤浅的、解构的、新奇的信息和娱乐消息。民众更多地展现出基于私利的喧嚣而削弱了公共空间应有的反思与批判。鲍曼所说的“公共空间私人化”在今天的中国公共空间中正呈现出愈演愈烈的趋势:许多话题大量涉及私人领域,如个人体验、明星八卦、名人隐私等,公共成了展示私事与私有财产的地带。“‘公共空间’被‘私人’(private)占领着,‘公共关注’被贬低为对公众人物私生活的好奇心,公共生活的艺术,也被局限于私人事务以及公众对私人感情(越隐秘越好)承认的公开展示。”^{②③}展示被宣称出于公共利益,而“使公众感到好奇,激发其好奇心,如今成为了‘公共利益’这一观念的核心。”^{②④}总之,由于上述的种种原因,

改革开放后刚刚兴起的公共空间正面临着与西方社会不同的特殊困境,中国人在从臣民走向公民的过程中,在尚未变成成熟的公民之前就变成了个体和消费者,公共空间的主体丧失了,政治认同的主体也丧失了,作为政治认同的平台和途径的公共空间在兴起中正悄悄地发生着变异。因此,建构公共空间,寻求政治认同显得迫在眉睫和意义重大。

全球化是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也是不可抵挡的时代发展潮流。全球化造就了流动的现代社会,造成了社会的分化,民族国家的衰落和政治认同的危机。引入基本收入制度(在我国主要表现为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有助于缓解社会分化和缩小贫富差距,促进人们从个体和消费者重新走向公民,积极参与公共事务以及国家和社会事业的管理,在建构和发展公共领域中达成政治认同,实现社会的稳定、团结与和谐。尽管鲍曼“为了他者”的道德有乌托邦的色彩,但是,对于改变当下社会的道德沦丧和重建社会道德仍具有重要的启示。^{②⑤}

- ①③④⑤⑦⑪⑫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齐格蒙特·鲍曼:《寻找政治》,洪涛等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6年,第78、88-89、31、7、169、169、7、97、98、171、166、171、172-173、171、174-177、61、169、56页。
- ②⑨方旭光《政治认同的基础理论研究》,复旦大学,2006年,第18-19、79页。
- ⑥②③齐格蒙特·鲍曼《流动的现代社会》,欧阳景根译,三联书店,2002年,第61、56页。
- ⑧《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187页。
- ⑩卡洛尔·佩特曼《参与和民主理论》,陈尧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6年,第26页。
- ⑬加布里埃尔·A.阿尔蒙德《公民文化》,徐湘林等译,华夏出版社,1989年,第551页。
- ②②齐格蒙特·鲍曼《生活在碎片中——论后现代道德》,郁建兴等译,学林出版社,2002年,第311、336页。
- ②④陈梅龙,苏冲《近代中国公共领域初探》,《学术论坛》2005年第11期。
- ②⑤西摩·马丁·李普赛特《政治人——政治的社会基础》,张绍宗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416页。

作者简介:刘云虹,博士,东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E-mail: yunhongliu@sina.com
南京,211189

(责任编辑:任连博)